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6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12 月，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标多项重大项目。现将中标金额 5 亿元以上项目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人	中标金额(亿元)	项目地点
1	西安市“保回迁”安置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9.82	陕西省西安市
2	沣东新城安置房项目一期 EPC 工程	陕西建工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7.02	陕西省西咸新区
3	铜川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14	陕西省铜川市
4	新疆若羌县库勒萨依东炭质页岩矿工程	陕西建工第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5	陕西核龙实业集团航空产业园项目(二期)	陕西建工第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0	陕西省咸阳市
6	安康高新区月河嘉苑二期(A 区、B 区)、三期项目(投资人+EPC)	陕西建工第十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28	陕西省安康市
7	江西国际五金机电科技城项目一期商业施工总承包工程	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15.68	江西省南昌市
8	新东亚·西林都项目	陕西建工第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2	河北省张家口市
9	资阳市雁江区丹山、小院镇垦造水田项目	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四川省资阳市
10	云南智慧牛场分布式光伏项目首批子项 EPC 工程总承包框架招标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5	云南省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
11	沣水云间 A 区施工总承包二标段	陕西建工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28	陕西省西咸新区
12	中关村国际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5	重庆市北碚区
13	大居安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地块 DK3)工程施工总承包	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8	陕西省西安市
14	沣林熙岸(租赁型保障房)二期小区项目施工总承包	陕西建工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6	陕西省西咸新区
15	七里镇三期 B 地块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	陕西建工沣西建设有限公司	5.62	陕西省西咸新区

注：上表序号 1“西安市“保回迁”安置房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为联合招标，包含 21 个子项目

以上数据仅为阶段性统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248　　证券简称：陕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5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11 家，不存在关联担保
-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2023 年 12 月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25.25 亿元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 247.13 亿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 100%，本次被担保人除陕西华山国际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其余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的正常经营资金需求，2023 年 12 月，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为 11 家子公司提供 25.25 亿元担保。本次被担保人除陕西华山国际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其余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均超过 70%。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融资机构/债权人	担保最高债权额/最高本金余额(亿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1	陕西建工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1	2024.12.8	共同还款
2	陕西华山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	2024.12.7	共同还款
3	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3	2024.12.8	共同还款
4	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1	2024.12.15	共同还款
5	陕西建工第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5	2024.12.26	共同还款
6	陕西建工第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3	2024.12.29	共同还款
7	陕西建工第十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	2024.12.15	共同还款
8	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3	2024.12.26	共同还款
9	陕西建工第一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5	2024.12.21	共同还款
10	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北关支行	3	2025.8.3	共同还款
11	陕西建工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0.3	2024.9.12	共同还款
12	陕西建工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0.15	2024.9.12	共同还款
13	陕西建工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支行	0.6	2024.12.13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4	陕西华山国际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北大街支行	0.1	2024.12.4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交易所网站的《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授权新增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和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详见附表。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内开展的担保行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47.13 亿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46.86 亿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 105.14%和 105.02%。公司无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附表：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注册地	公司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2022 年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9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重大事项的有关情况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陕西建工第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100%	建筑施工	1,857,525.06	1,674,945.67	182,579.39	1,196,855.07	37,341.14	1,840,838.02	1,638,124.79	202,713.23	603,278.87	31,234.31	否
2	陕西建工第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	100%	房屋建筑	1,306,478.10	1,182,393.53	124,084.57	564,301.12	10,614.51	1,555,095.34	1,418,833.11	136,262.23	482,367.79	13,292.32	否
3	陕西华山国际进出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100%	进出口贸易	50,658.53	30,770.15	19,888.38	88,162.70	224.92	70,595.61	50,546.72	20,048.89	152,831.21	160.51	否
4	陕西华桥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100%	建筑施工	1,053,164.79	904,444.51	148,720.28	574,539.39	39,412.84	1,256,334.16	1,098,572.68	157,761.49	388,803.75	24,491.21	否
5	陕西建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87.65%	建筑施工	2,453,243.64	2,105,533.74	347,709.90	1,317,723.90	54,259.16	2,548,821.52	2,177,724.44	371,097.08	874,924.98	27,071.49	否
6	陕西建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汉中市	100%	建筑施工	1,047,560.61	966,254.01	81,306.60	578,106.51	3,553.27	1,121,258.08	1,025,816.78	95,441.30	465,805.78	13,427.98	否
7	陕西建十六建设公司有限公司	陕西省杨凌示范区	80%	建筑施工	143,895.10	121,078.64	22,816.45	68,352.72	1,824.47	151,845.21	128,409.96	23,435.25	47,857.69	1,119.05	否
8	陕西建工第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宝鸡市	100%	建筑施工	1,395,792.70	1,285,451.78	110,340.92	902,993.52	19,686.15	1,462,977.89	1,338,665.99	124,311.90	475,325.46	12,598.25	否
9	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77.83%	公路房屋建筑	2,471,325.34	2,184,012.92	287,312.42	1,197,669.82	40,309.80	2,669,654.68	2,415,899.27	253,755.42	788,697.69	22,616.76	否
10	陕西建工第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咸阳市	100%	建筑施工	1,477,461.79	1,296,724.11	180,737.68	879,515.12	34,759.70	1,492,908.46	1,290,340.59	202,567.87	534,398.94	35,710.77	否
11	陕西建五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94.76%	建筑施工	1,644,120.61	1,375,210.85	268,909.76	969,797.66	43,300.45	1,618,568.05	1,337,294.84	281,273.21	666,645.16	27,172.18	否

证券代码：601568　　证券简称：北元集团　　公告编号：2024-001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11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024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团组长(扩大)会议，经全体与会代表投票表决，选举张龙、苏志强、李渊、沈鹏飞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7 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附件：张龙、苏志强、李渊、沈鹏飞简历

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张龙个人简历

张龙，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榆林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2010 年 4 月至 2010 年 7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任工程会计、费用会计及税务会计；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集团水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科，任工程会计、材料成本会计；2011 年 2 月至 2012 年 2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化工一分公司财务管理科，任材料会计；2012 年 2 月至 2013 年 8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盐业分公司财务管理科，任财务副科长；2013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预算管理科科长；2018 年 6 月至今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2022 年 1 月至今任陕西北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苏志强个人简历

苏志强，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化工有限公司劳资人事科；2009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先后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培训科副科长、科长、培训中心主任；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人力资源科科长；2017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陕西北元集团水泥有限公司综合管理科科长；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综合管理科科长；2021 年 10 月至今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综合管理中心一级业务主管。现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渊个人简历

李渊，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6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化工有限公司化工一分公司动力检修分厂；2010 年 10 月至 2017 年 4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化工二分公司综合管理科；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4 月就职于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2019 年 4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业务主管(副科级)；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组织员（副科级)；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二级业务主管；2022 年 12 月至今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一级业务主管；现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沈鹏飞个人简历

沈鹏飞，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会计；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内控审计科内审专员；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内控审计科业务主管（副科级)；2021 年 8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二级业务主管；2021 年 12 月至今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一级业务主管；现任陕西北元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1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8 日以现场会议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张晔侃召集主持，出席会议的持有人共 45 人(不含预留份额)，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为 25,711,656 份，占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总数(不含预留份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持有人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了促进本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的效率，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设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代表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5,711,656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选举张晔侃、马振海、董伊辰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其中张晔侃为管理委员会主任，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保持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25,711,656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三)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和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对应股东权利；

4、管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5、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6、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7、负责制定预留份额分配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预留份额的认购对象、认购份额等；

8、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9、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10、制定、执行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增发、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方案；

11、决策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12、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13、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4、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25,711,656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759　　证券简称：海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2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日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天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64)。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资金进行了合理安排，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剩余 1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仍在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中，分别为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公司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天水务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03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珠海岫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盖信诚医疗健康投资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外山”、“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 2024 年 1 月 9 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 25.25 元 / 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后，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 25.25 元 / 股，为山外山询价转让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4 年 1 月 8 日)收盘价 27.82 元 / 股的 90.76%。

(二)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 14 家，涵盖了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合计有效认购金额约为 3.42 亿元，对应转让底价的有效认购倍数为 1.89 倍。

(三)本次询价转让拟转让股份已获全额认购，初步确定受让方为 9 家机构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 7,311,842 股。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1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东云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下列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保证流动资金周转及生产经营的正常运作，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监事会同意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5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1 月 2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海信龙奥九号 1 号楼 19 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 月 25 日

至 2024 年 1 月 2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	√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07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4.01	关于补选孙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2.00、3、4.00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2.01、2.0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557	兰剑智能	2024/1/22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24 日 8:30-17:30

(二)现场登记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海信龙奥九号 1 号楼 19 层

(三)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邮件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 17:30，信函、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 909 号海信龙奥九号 1 号楼 19 层

联系电话：0531-88876633-1981

电子邮箱：zhengquanbu@blueswords.com

联系人：董新军

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暨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			
2.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2.0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2.07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关于补选孙婕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	√	–	√
4.02	例：赵××	√	–	√
4.03	例：蒋××	√	–	√
……	……	√	–	√
4.06	例：宋××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	√	–	√
5.02	例：王××	√	–	√
5.03	例：杨××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例：李××	√	–	√
6.02	例：陈××	√	–	√
6.03	例：黄××	√	–	√

某投资